

保安服务合同 编号:

# 保安服务合同书

甲方: 渭南师范学院

乙方: 中铭卫保安服务(西安)有限公司



# 保安服务合同书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平等自愿、诚信互惠的原则，就甲方的保安服务外包给乙方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合同双方信息及缔结方式

### 1. 合同双方信息

甲方：渭南师范学院

委托代理人：马利涛

联系人：苟卫峰            联系电话：15991394656

乙方：中铭卫保安服务（西安）有限公司

乙方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一路西段西部电子社区 C 座 502 室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马磊

联系人：马磊            联系电话：15667005565

本协议签约地：渭南师范学院（渭南市朝阳大街中段）

### 2. 合同缔结方式

（1）本合同中，保安外包系指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遵守甲方外包工作要求，在双方约定的工作场所，由乙方负责组织保安人员完成相关安保任务，甲方负责向乙方支付外包费用的行为。

（2）本协议中甲方为保安服务发包单位，乙方为保安服务承包单位。



(3)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求，承包甲方的相关安保任务，甲、乙双方建立劳务外包合同关系。

## 第二条 保安服务内容

根据甲乙双方确认《保安人员岗位职责》等制度，乙方向甲方提供校园保安服务，对甲方渭南师范学院朝阳校区的校园及周边的安全负全部责任，并按照乙方安全标准、规范要求对保安队员进行管理，完成安全防范任务，承担相应的保安服务责任。乙方应按甲方岗位建议根据需要安排保安人员值守、巡逻等，确保提供 24 小时安保服务。甲方渭南师范学院朝阳校区的安全保卫工作全权由乙方保安公司负责，发生一切责任事故由乙方保安公司承担，甲方只负责监督检查。乙方要确保甲方“平安校园”高层次运行。

保安服务的具体内容：

(一)、乙方负责甲方朝阳校区的政治保卫，特别是校园的维稳和反恐防暴的工作。将可防性的渗透、破坏活动和恐怖行为等消除在萌芽状态，确保校园政治稳定。

(二)、乙方为甲方提供朝阳校区的治安、消防、交通、常态化防控等安全保卫工作。

1. 门禁管理。保持正门、生活区大门畅通，对出入车辆、人员一律实行验证登记制度，做到门前无摆摊设点、无车辆停放等影响秩序的现象发生。对携物外出的车辆、人员认真检查登记，禁止无证车辆、摩托车及闲杂人员进入校园。完成学校的车辆出入计时收



费工作。严格门禁管理。

2. 校园巡逻。要做到夜间清场、不间断巡逻，要深入到阴暗易发生不安全事件的死角去检查，消除安全隐患。

3. 消防安全管理。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完成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做好隐患排查和遇到突发火灾事故的灭火、疏散、急救、现场保护等工作。

4. 交通秩序管理。安排专人严格加强校园各种车辆的运行管理、停放、大型活动车辆的引导和停放。禁止飙车、超速等违规行为，并对违规车辆予以管制，确保校园交通秩序良好。

5. 要高质量地完成学校举办的迎新活动、毕业生就业洽谈会、四六级英语考试、英语口语考试、计算机等级考试、高层次论坛等大型活动和 100 余场次活动的安保工作。

6. 完成保卫处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

7. 乙方应保证其派驻保安队员认真履行《渭南师院门卫人员岗位职责》、《渭南师范学院保安人员岗位职责》和甲乙双方确认的其他有关制度，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8. 保持好值班点附近的清洁卫生，下雪天及时参与清理积雪。

### **第三条 保安人员配备、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根据甲方要求以及实际工作需要，乙方为甲方配备保安人员总数 45 名，保安年龄 18-45 周岁，服务费合计每月人民币：壹拾伍万陆仟陆佰元整（¥156600 元），每年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玖仟贰



佰元整（¥1879200 元）

## 2. 人员编制及人员基本要求

根据需求，朝阳校区保安队总编制为 45 人。具体岗位设置：北门 12 人，每班 4 人；东北门 6 人，每班 2 人；东南门 6 人，每班 2 人；两个隔离门各 1 人，共 6 人；岗亭、校园巡逻 12 人，每班 4 人；消防控制室 3 人，每班 1 人。（注：具体岗位人数可根据实际校门数量和巡逻区域进行微调）

根据学校采购需求，派驻人员需满足以下硬性指标：

(1) 年龄与身体。18—45 周岁，身高 1.65 米以上，身体健康，无纹身，无传染病史。

(2) 学历与政审。高中以上文化程度，品行良好，无违法犯罪记录（需提供无犯罪记录证明）。

(3) 资质证件。所有队员均须持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员证》。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必须持有《消防设施操作员》（四级/中级工以上）职业资格证书，人证合一。

3. 为便于乙方服务顺利开展，经甲乙双方协商约定：协议期内，甲方应每月向乙方支付服务外包费用。甲方于次月 15 日前将上月服务外包费用划转至乙方指定账户，如遇节假日顺延。

4. 付款方式：采取银行转账支付。

开户名称：中铭卫保安服务（西安）有限公司

账号：370002050920007547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北大街支行

开户联行号：102791000179

5. 发票开具：乙方于每月 30 日前向甲方开具服务费发票。

#### **第四条 双方权利义务**

甲方为稳定本单位内部秩序，创造良好的教学、学习和生活环境，特购买乙方保安服务，在不违犯《陕西省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的前提下，为甲方提供安全守护服务，经双方协商后达成本合同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根据安全防范的需要，甲方应向乙方出具保安服务的人数、工作岗位、工作地点、工作任务、服务标准、质量要求以及相关的管理制度。乙方配备核定的保安人员的数量和岗位设置，由乙方工作人员落实执行相关工作任务。

2. 甲方应向保安人员提供符合工作岗位要求的劳动条件。

3. 甲方指定专人对乙方保安人员的工作进行检查、指导、考核、管理；履行教育本单位员工支持、协助保安人员做好安防工作的义务，对技术性岗位进行业务指导和必要的培训。

4. 为确保安全，甲方应对贵重物品、有价证券、钞票等进行财产保险和妥善保管，并在库房、财务室、收银台等重要部位安装和完善必要的防盗、防火、防爆、防破坏等安全防范设施和技防报警措施，以免因内部管理不善造成损失。



5. 对乙方保安人员提出的不安全隐患、漏洞和合理化建议，应及时加以整改和完善，以防案件和事故发生。

6. 对确属违规、违纪或屡教不改的保安队员，有权提出批评教育或向乙方书面通知提出辞换，对辞退的保安，乙方应在 2 日内进行调换，确保甲方安保工作进行顺利。

7. 乙方在安排保安工作时应保证符合《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

8. 按约定时间足额支付保安服务费。

9. 甲方依法制定并通过一定方式向乙方人员公示各项规章制度，乙方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相关管理制度。

10. 甲方有义务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支付方式和时间，按时足额将相关费用拨付到乙方账户。

11. 甲方对乙方的服务实施监督、检查，每年进行一次全面的考核评定。

12. 乙方工作期间，发生可防性盗窃案件、火灾事故、贻误时机、意外事件、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等，甲方视其情节，按违约处理，违约金从保证金中按每次 200 元至 2000 元的标准予以扣除。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提供给甲方营业执照等资质证明复印件。

2. 乙方应为派驻甲方的保安员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法为保安员办理社会保险；乙方对保安员的工伤或疾病、意外伤亡等承担责任。



3. 乙方根据本合同，按照《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认真履行职责，维护甲方正常的教学、办公、生产、生活秩序，做好安全防范工作，发生在保安服务区域内的刑事、治安和自然灾害事故，及时报告甲方和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甲方和公安机关予侦查处理。

4. 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后，甲方不能使用其他单位保安员或使用变相的“保安员”混合执勤。

5. 乙方派驻保安人员，实行双重管理，共同领导并经常保持联系，共同对保安人员进行教育，关心他们的工作和生活，提高服务质量，确保安全，若保安员有违反甲方管理制度需要处罚的，甲方及时通告乙方，经调查核实后由乙方处理；保安员因事请假，应书面向班长或甲方相关部门签字同意并经乙方经理审批后方能生效。

6. 为有利于保安队伍整体素质提高，在不影响甲方岗位勤务工作的情况下，乙方保安队员可参加上级会议、培训、临时性集体活动以及岗位调动，假日调休等。

7. 甲方应经常对本单位的员工、家属、临时工进行守法和遵守规章制度的宣传教育工作，配合支持保安员共同维护好甲方的治安秩序。如甲方人员违规而造成责任事故，财物损失，乙方执勤保安员不负责任。

8. 乙方应根据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按月足额支付其员工的工资。



9. 乙方有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定劳务外包管理制度和服务方案，自主开展各项服务、经营活动。

10. 积极配合甲方对劳务外包服务工作的监督和考核，听取甲方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改进并不断完善和提高服务。

11. 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对其职责内工作的指挥，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对不服从甲方工作指定安排的，甲方可向乙方协商更换服务人员。

12. 乙方保安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发生伤亡、人身伤害由乙方负责。

13. 乙方保安员因履行职务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 **第五条 合同变更或解除**

1. 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并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由于不可抗力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的双方可协商变更或解除合同。

3. 法律法规规定的或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4.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一方严重违约造成另一方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本合同约定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的其他情形。



5. 合同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的,应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对方,协商解决。因变更或解除合同,导致一方遭受损失的,除按合同约定和依法可免除责任的情形意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合同另一方有权要求对方承担继续履行、赔偿损失和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在合同有效期内单方提出终止合同的,须向对方支付相当于两个月的保安服务费作为违约金,并赔偿守约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2. 由于乙方保安人员进行保安服务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承担赔偿责任。

3. 违约方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违约金低于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应就差额部分向守约方进行赔偿。

4. 任何一方的违约行为给他方造成损失的,均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乙双方可以结合具体情况对违约责任进行补充,并签订补充协议。

5. 乙方派驻保安员数量不足的,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 元/人/天。服务费据实结算。

6. 乙方保安员在甲方服务期间、在甲方区域内有违法行为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次;乙方保安员前述行为涉嫌犯罪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次。

7. 乙方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履约保证金伍万元,合同期满后无



纠纷的情况下，甲方应在 20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 **第七条 争议解决**

1.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双方应本着诚实守信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仍无法达成一致，按以下第（1）种方式处理：

（1）仲裁：提交渭南仲裁委员会依法裁决；

（2）诉讼：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中未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需履行。

### **第八条 合同期限及生效**

1. 服务期限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2. 本合同有效期限从 2026 年 4 月 6 日生效，至 2027 年 4 月 5 日终止。

3. 本合同到期后甲乙双方需提前 15 日就续约合同进行商议，并续签安保服务合同。

### **第九条 保安人员的退回**

1. 乙方提供的保安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

（1）未按照双方确认的服务方案履行服务的；

（2）有赌博、吸毒、偷盗及其它违法行为的；

（3）工作能力差，难以胜任岗位工作的；

（4）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损失的；



2. 甲方因机构调整或用工政策发生变化需要裁员的，需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将人员退回乙方，同时由乙方做好退回人员的安置工作。

### 第十条 附则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生效日期以双方中最后一方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的日期为准。

1. 协议到期自行终止或甲乙双方协商解除此协议，乙方应将服务人员撤回。

2.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和本协议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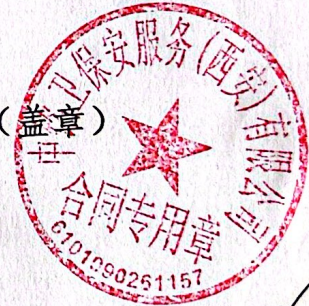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

*王利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Signature]*

2026 年 4 月 6 日

2026 年 4 月 6 日

